

歷史與空間

尋趣花果山

文：安立志

連雲港此行，可謂故地重遊。「文革」末期，我在徐州服役。1976年北京爆發「四五運動」，我時任團司令部保密員，奉命赴連雲港傳達文件，只記得當時的地名叫猴嘴。當年夏天，我調到軍司令部，連雲港係我軍防區，有一守備師往返於徐州與連雲港間，不知凡幾。39年之後，一切變了模樣，直至看到猴嘴這個路標，才覺眼前一亮，知道此地離花果山不遠。

小時候看《西遊記》，總對花果山心馳神往。但在那個年代，不僅沒有旅遊意識，更不會遊山玩水。今日來到花果山下，自然不能錯過機緣。停車進山，一座精紅色建築映入視界，正中門洞上方是美猴王的頭像，牆壁上、欄杆上到處都是猴子。進得門來，吳承恩的石像坐落在綠樹叢中。佇立在作者像前，不禁在想，是先有仙山才有名，還是先有名才有仙山？其實，二者都因孫悟空而聞名。花果山既是小說中孫悟空「起義造反」的根據地，也是他兩度遭貶的棲息地。在其功德圓滿，榮升鬥戰勝佛之後，再未回到花果山。

花果山只是雲台山的一部分，雲台山在歷史上曾多次更名，古稱郁州山，後稱蒼梧山，明萬曆二十四年(1596年)始稱雲台山。不過，因《西遊記》影響太大，人們只知花果山，不識雲台山。因時間倉卒，於是搭乘旅遊車直接登頂。花果山頂峰曰玉女峰，海拔624.4米，乃江蘇第一高峰。登上峰頂，遊目騁懷，天風浩蕩，雲氣蒸騰，綠海蒼茫，山勢崔嵬。巔峰之上有玉女一尊、石碑一塊，成為遊人們攝影留念的絕好背景。對面峭壁之上，是康熙皇帝「遙鎮洪流」四個擘窠御書。峰頂岩石之間有一銅牌，鐫刻着玉女峰高程。有意思的是，鐵鏈圍欄的裝飾物，竟然是頭戴金冠的齊天大聖。

玉女峰上的迎曙亭，原是一處古蹟，屢經重建。亭上曾有對聯曰：「曙色正平分，聽萬籟無聲，已覺人來天上；樓光開四面，看一輪初上，始知身在日邊。」登上迎曙亭，可觀日，可看雲。倘時機合宜，可以看到「紅濤浴日」，一輪紅日從海中躍起，萬里彤雲，壯麗無比。有幸之士也可看到「雲台鋪海」，有雲有風的季節，雲團時濃時淡，時遠時近，時上時下。有時滾滾雲團撲面而來，如同騰雲駕霧，飄飄欲仙；有時風停雲住，白雲覆蓋群峰，勢若大海揚波；有時白雲之上露出峰巒，彷彿置身蓬瀛三島。

山頂遊人漸多。不知何時從何處冒出許多猴子，孫行者的這些子孫，並不怕人，牠們或蹲或伏，注視着遊人的一舉一動。不知是誰手中的膠袋被猴子搶走，群猴一哄而上，嘰嘰喳喳，撕搶爭奪，食物撒了一地。一隻猴子頗為機靈，搶走攔欄的袋子，手腳並用跳上岩石，幾隻猴子不滿地追逐着、喊叫着。兩隻小猴眼巴巴地看着一隻老猴啃着蘋果，無聊地把礦泉水瓶在地上滾來滾去。

乘車登頂，錯過許多景致，於是決定徒步下山。路經煙霞亭，此處林木葱鬱，濃蔭蔽日，亭蓋如翼，長廊曲欄，自成一景。不遠處傳來人聲、水聲，轉過彎去，只見峭壁之上，一道飛瀑，傾瀉直下，如珠簾水幕，水激石響，濺玉飛珠，原來這就是《西遊記》裡「一派白虹起，千尋雪浪飛。海風吹不斷，江月照還依。冷氣分青嶂，餘流潤翠微」的水簾洞，也是吳承恩筆下，眾猴孫「拖男挈女，喚弟呼兄，一齊跑來，順洞爬山」所看到的那「一股瀑布飛泉」。近前一看，水簾洞乃一天然洞穴，洞口狀如「人」字。一群女遊客撐着雨傘，談笑着穿過水簾，進入齊天大聖洞府。我端詳起崖壁上的題刻，水簾洞中並沒有《西遊記》所說的「花果山福地，水簾洞洞天」的石碼。崖壁上方有「高山流水」四字，為水幕所遮，時隱時現。左側崖壁上的「印心石屋」，係清道光皇帝的御筆。洞口右側的「靈泉」篆書，係為洞中水井所題。據說孫行者曾從此井直達東洋大海，向龍王討要兵器。唯一不清楚的是，水簾之下斜岩之上的「水簾洞」三字隸書為何人所題。洞口有一山澗，溪水潺湲，林木蒼鬱。一群猴子不知屬於孫行者的第幾代後裔，牠們

在路旁、在樹上，三三兩兩，或理髮、或捉虱，稚拙喜人，天然情趣。近年來，旅遊業勃興，各地競相開發水簾洞，也有多地自稱孫悟空故鄉。然而，此處的花果山在地理、歷史、宗教等方面，似乎更勝一籌。毛澤東也認為：「孫猴子的老家在新海連市(連雲港舊稱)雲台山」。過水簾洞，前行不遠，大約就是孫行者的奉祀之地——大聖殿，一副楹聯曰：「洞天福地佛門慈光招日月，高岳靈泉猴王聖跡譽乾坤。」大聖殿旁有一「義僧亭」，亭內立碑寫有「雲台山愛國僧眾抗日紀念碑」，匾額與碑文均為中國佛教協會原會長趙樸初所書。亭柱有草書對聯：「衛雲台抗倭行大義，昭赤縣忘我有高僧。」此亭為紀念花果山僧眾抗擊日寇而建。1938年夏天，三元宮遭到日軍飛機轟炸，寺僧聯絡山民奮起自衛，多次伏擊搜山日軍。一年後，日軍又兵分四路，大舉進犯。三元宮住持仁芳法師被害，九名法師與山民被日寇抓去，受盡折磨，慘遭活埋。之後，日寇又放火焚毀三元宮及所屬廟宇，使這座著名的佛教園林淪為瓦礫。



花果山是《西遊記》中孫悟空的棲息地。 網上圖片

參謁三元宮是我最後一個行程。三元宮始建於唐，重建於宋，鼎盛於明，史上曾歷三劫，一度荒廢，殘存文物遭到破壞。現在的三元宮已更名為海寧禪寺，現存格局也是1980年後修復的。殿前的兩棵銀杏，雄者高28米，雌者高24米，樹齡逾千年。然而，大雄寶殿供奉的並非齊天大聖，而是佛祖。也許孫悟空道行較淺，畢竟沒有逃出佛祖的手心；也許孫悟空年壽偏低，只與《西遊記》同齡；也許孫悟空初來乍到，此山寺觀原本就有。也許什麼都不為，佛祖畢竟是佛教世界的精神領袖。

書若蟬蛻

文：葉輝

藝術的慰藉

藝術有什麼用處？在藝評班上對學員所講的，也許就是康德(Immanuel Kant) 嘗言，親近「藝術」一如親近大自然，乃一種「在無目的之中所包含之目的」。他所言之目的，恰如登高遠眺，有助於改善身心健康、減壓等等，讓世人心曠神怡而有所感悟。

藝術也是一種精神治療，《藝術的慰藉》(Art as Therapy) 所指正是此種療效。此書由艾倫狄波頓(Alain de Botton) 與約翰士唐(John Armstrong) 合著，認為藝術有七種功能：其一是「矯正記憶的缺陷」，藝術能夠把經驗的果實變得令人難忘，更能不斷以新面貌重現；其二是「散播希望」，藝術讓世人隨時都能看到愉悅的事物；其三是「呈現有尊嚴的哀愁」，藝術提醒世人，哀愁在美好人生中也佔有一席之地，因此藝術的欣賞者比較不會對眼前的困難感到恐慌；其四是「協助世人取得平衡」，藝術每每以異常清晰的象徵，引導觀者發揮自身最優秀的潛力；其五是「引導世人認識自我」，藝術能夠幫助世人辨識出對他們具有核心重要性，卻又難以形諸言說的事物，那就可以拿起藝術作品，以困惑但認真的態度說「這就是我」；其六是「擴展經驗」，藝術是他人的經驗，透過極度精緻的方式累積而成，世人在藝術中可找到其他文化的鮮明範例，因此親近藝術作品就能擴展對自我乃至整個世界的概念；其七是「喚醒麻木的心靈」，藝術能夠剝開世人的外殼，把他們從習以為常的泥沼中拉出來，不再對身邊的一切視而不見。

狄波頓更認為，藝術的目的不但能夠清楚界定，也能以簡明的字眼加以了解及分析。藝術乃「工具」，亦即身體的延伸，皆因藝術能夠擴展上天賦予的能力，彌補世人與生俱來的部分弱點。藝術(包括設計、建築、工藝品)於是成為具有療效的媒介，能夠引導、規誡以及撫慰藝術品的欣賞者，使他們成為更有用的人。

當需要切割而缺乏這樣的能力，所以必須以刀子滿足此一需求；當需要攜帶而缺乏這樣的能力，所以必須以瓶子滿足這樣的需求。此所以狄波頓在《藝術的重點何在？》一章中指出：藝術有助於矯正或者彌補心理缺陷，比如老忘記什麼才是真正重要的，無法把握重要而稍縱即逝的體驗；又比如容易失去希望，對負面情緒過於敏感，傾向於覺得自己孤立無援、遭到迫害，容易恐慌，容易寂寞……

此等心理缺陷讓世人缺乏平衡，因而經常看不見自己的最佳面向，覺得人生不易了解，眼中充滿神秘。因此世人常排拒許多重要的經驗、民族、地方與時代，只因它們無法引起共鳴，而自己的判斷力總是膚淺又充滿偏見，從而懷着強烈的防衛心態，輕易為各種事物貼上「陌生」的標籤。所以狄波頓認為，藝術的重點正好在於認識自己的缺陷，從而更好地尋找到精神上的慰藉。

文藝天地

詩詞偶拾

文：丘成桐

撫今追昔感懷

南國明珠，四方才俊，當年錦繡前程。長風破萬里，壯志對山青。自西虜落旗去後，金迷維港，休再言經。醉黃昏，子規啼月，過諛京城。

孫郎懷抱，到如今，重到須驚！算暮鼓晨鐘，中華夢好，誰念衷情？虎門鐵炮何在，重洋外，先烈無聲。盼故人舊侶，勝地浴火重生。

註：十五年前，余遊倫敦，於博物館見一大型鐵炮，長約十六英尺。細讀說明，始知此炮原屬虎門鎮台之炮，英人擄之至此，以宣其國威。余實哀之，未知何年何日始見此炮回歸，以慰當年拚死守護虎門之廣東將士，以祭關天培將軍之魂也。今倡議香港「獨立」之諸君，未知其先祖曾經守國之役否？

畫中有話

圖：K. Wong



亦可聞

文：青絲

傳奇駱賓王

「初唐四傑」之一的駱賓王，是個具有傳奇色彩的人物。他七歲能詩，是遠近聞名的神童；成年後，他帶着建功立業的理想進入仕途，卻始終沉淪下僚，不受重用；爾後，有些灰心喪氣的他一改前行，變得舉止輕佻，常與博徒之流交遊。武則天掌朝政後，徐敬業在揚州起兵造反，駱賓王為之作文《討武氏檄》，歷數武后罪狀，成為了叛軍的一分子。而在徐敬業兵敗被殺之後，關於駱賓王的下落又有數種不同的說法：一說駱賓王在亂軍中被殺，屍骨無存；另一說為駱賓王成功出逃，退居山野而終。這一謎團至今仍然難以解開，成為了一個千古之謎。

駱賓王的生卒年月皆不詳，浙江義烏人，父親曾在山東博昌做過縣令，死得很早。駱賓王自小聰慧伶俐，七歲時作《詠鵝詩》，摹物寫態，給人一種自然明秀之感，因而名噪鄉梓，被譽為神童。而少年時代的駱賓王，尊師孝母，是個品德高尚的人，常為書中的孝子所感動。他的《疇昔篇》詩云：「茹荼空有嘆，懷獨獨傷心。」詩中用了一個典故，三國時，年紀尚幼的陸績拜見袁術，袁術以橘款待他，陸績偷偷在懷裡藏了三枚橘子，想回家孝敬母親。駱賓王以典入詩，也是意在表達他少年時期的人格理想。

青年時期的駱賓王，在滑州刺史李元慶的幕下做了一個屬員。李元慶是唐太宗的弟弟，封道王，屬下的名士如雲，駱賓王在其幕府三年，始終無法得到賞識。這種名卑位賤的處境，是志存高遠的駱賓王接受不了的，時日久了，高傲的他也就鬱積了許多不忿之氣。有一次，李元慶讓駱賓王寫一篇介紹自己才能的文章，駱賓王洋洋灑灑寫了一大篇，卻通篇不提自己的所長，而是為了發洩怨氣。如此一來，他自然也得不到擢升的機會，在官場混跡十年，依然是個無足輕重的小人物。他在《帝京篇》詩中抒發人生不得志的鬱悶和憤懣：「三冬自矜矜足用，十年不調幾遭還。」生動描述了他曾經滿懷博取功名的幻想和激情，卻遭到現實無情打擊的心路歷程。而在《春日離長安客中言懷》詩裡，他也是大發感慨：「擲檣輸路鬼，憔悴切波臣。」可見漂泊淪落的他，處境也頗為艱辛。

此時的駱賓王，處於一種矛盾的心理狀態中，一方面，他仍然有建功立業的人生理想，同時又對現實感到失望和悲觀。他開始放縱自己，常與一些浪蕩子往來。因為心有不甘，又想在仕途上有所作為，他放下孤傲四處投訴以求仕進。後來經人引薦，唐高宗到泰山封禪時，駱賓王寫了一篇《為齊州父老請陪封禪表》，獲封了一個奉禮郎的小官。經過十餘年的宦海浮沉，駱賓王被提擢為侍御史，卻又於上任當年遭人誣告，被下獄囚禁了一年多時間。在獄中，駱賓王寫下了著名的《在獄詠蟬》詩：「無人信高潔，誰為表予心？」以詩抒發命運的多舛，以及銜冤難平的悲憤。出獄後沒多久，由於對武則天政權不滿，心灰意冷的駱賓王辭去了臨海縣丞的職務。

武后光宅元年(684年)，開國功臣徐勣的孫子徐敬業與宰相裴炎裡應外合，在揚州起兵反對武則天。建功之心不死的駱賓王為其幕屬，寫下了著名的《討武氏檄》。據史書記載，武則天在看這篇檄文時，見有「蛾眉不肯讓人，狐媚能惑主」，微笑而已；至「一杯土未乾，六尺之孤安在」，頓時不悅問道：「宰相何得失如此人？」責怪宰相不該錯失了駱賓王這個人才。

不過，徐敬業的叛軍沒能支撐多久，很快就被朝廷的軍隊擊潰，徐敬業也被部下所殺，而隨他一同出逃的駱賓王卻不知所終。有一個流傳頗廣的傳說版本：兵敗之後，駱賓王逃到杭州靈隱寺，落髮為僧避禍。有一年，詩人宋之問夜遊靈隱寺，於月下吟詩「鶯嶺鬱岩曉，龍宮鎖寂寥」，一時接不下去，甚為苦惱。有一老僧在旁續道：「樓觀滄海日，門對浙江潮。」第二天，宋之問再次尋找老僧，卻遍尋無着。有知情人偷偷告訴他說：「此乃駱賓王也！」

來鴻

文：翁秀美

角落裡的美麗光影



紫薇花開得正盛，綠葉垂垂，托着深深淺淺的紫。 網上圖片

經過一棟單元樓的一角，似有一片紫色罩下來。抬頭望，紫薇花開得正盛，綠葉垂垂，托着深深淺淺的紫，花瓣邊緣織起，恍若撒開的紗裙。這鋼筋水泥的角落，霎時明艷。

很多時候，不經意地，目光所及，往往在不起眼的角落處——雖然只是那麼一小塊，總能有令人驚嘆的歡喜。

記得兒時鄉下，赤橙黃綠的田野，圖畫一般。田埂如一根根帶子，將大田劃分成無數長方形和正方形。埂下有淺淺的小溝，埂邊有草，若溝裡蓄了水，草葉漂浮其中，田地邊角的冷硬瘦峭顯得柔軟溫和。家門口前的空地，母親種了毛豆、茄子、辣椒、扁豆，又特地在邊角栽上蔥蔥、小蒜、菊花腦，綠綠的小苔兒充滿生機。

大千世界，無數的角落，有花草山水，便有枯榮盛衰，生命於此來往不絕，川流不息。山石底下，常有枯葉聚攏，與風為戲，與蟲為鄰，翻飛

跌落，樂此不疲。小橋欄杆轉角，掛了密密的蛛網，當陽光遙遙地照過來，那蛛網如蟬翼般透明；而細雨沾上時，又如大小珍珠相連。這般天然美景，細緻，清幽，堪比大漠孤煙，長河落日。

城市裡的公園，也有大片的草地，各種樹木列於其上，清心悅目。然而那邊緣角的美卻遠勝於這連綿的花木——幾塊小石伴一蓬綠竹，數莖蘭草。風來，輕敲竹枝，沙沙有聲，蘭葉飄飄，如綠衣仙子。園內小湖清亮如鏡，水中游魚可數，紫色的水竹裝飾了湖之一角，又有睡蓮早開晚歇，蛙聲此起彼伏，大有野趣。

而具「相看好處無一言」般寧靜之美的，便是「雖由人造，宛如天然」的園林之景。陳從周說：「小園植樹，其具芬芳者，皆宜圍牆，而芭蕉分翠，忌風碎葉，故栽於牆根屋角。」這話果然，去歲遊壽縣安豐塘孫公祠，牆角就有幾株芭蕉，葉片伸展，蓬勃的翠綠與靜默的白牆互為映襯，軒然如畫。那月洞門角處，置一假山，嵯峨嶙峋，似有煙雲繚繞，小小一角，漫漫風光。

角落，看上去封閉安靜，卻有無限伸展的空間。充滿喧囂的市場一角，彷彿與世隔絕，慢慢地做着細緻的手工作，修補、縫合的同時，也彌補着我們的記憶。坐在樸實的手藝人身邊，從角落裡打量人來人往的世界，短暫的等待時間裡，一點一點梳理、修補了浮躁的心。

搬家前收拾東西時，在房間的角落裡發現一隻舊箱子，裡面是數年前與親友來往的信件。一封封拆開，一大堆的美好時光都來到眼前，承接不住，索性坐到地上。有一張十年前和同事去張家界的合影，那時，她們的孩子還是四五歲，可喜的小模樣，雙手托腮，笑容燦爛，現在都上中學了。時光一眨眼，美麗的點滴盡成過往。如今過的每一天，又何嘗不是未來日子中的念想，而其中的各種苦樂、可愛、有趣，都將成為時光邊角裡的美麗光影。

流水光陰，日子平淡而真實。回憶，從來都不是綿長完整的絲綢或錦緞，能記起來的僅是零散的邊邊角角，東一塊西一塊，不規則的，有裂痕的。但很多時候，也唯有這不完整的邊邊角角，拼接起不完美的人生，也才有百轉千回婉轉不盡的餘味。

或者，所有的遺憾，總會留下一處完美的角落。我們努力地追尋心中的理想與希望，不拋棄，不放棄。有一天，驀然回首，發現「那人卻在，燈火闌珊處」時，該一灑幸福喜悅之淚——萬千苦心癡意，化作璀璨明珠。

天地間，美妙風景無處不在；生命中，總有許多動人片段終生難忘。最刻骨銘心、值得珍重的，便是最美的一樹繁花、一抹新綠、一灣流水，且安放於內心深處，不去打擾。任紅塵紛擾，時光老去，心中的那一角柔情，始終陪伴而行，恬淡沁心。